

新北市新店區雙城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教育實驗課程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

依據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教育實驗辦法暨本局 110 年 3 月 29 日新北教國字第 1100535170 號函續辦。

二、課程相關

1. 課程名稱：

- (1) 校園及戶外生活教育三年級班
- (2) 生態與農園四年級班
- (3) 自然生態五年級班

2. 日期：第一學期九月八日星期三開始，每週三下午上課，上至第二學期末。

3. 時間：每週三下午 13:20 至 15:45 上課。

4. 教師、地點及學生人數：

班級名稱	地點	教師	人數
校園及戶外生活教育三年級班	511 科任教室	高秀川	25
生態與農園四年級班	510 科任教室	游彩霞	25
自然生態五年級班	505 生態教室	莊恩蘭	25

5. 若疫情趨緩，戶外生活班及自然生態班會在評估安全合適狀況下，進行校外教學活動。

三、招生辦法

1. 欲報名學生，請上 <https://forms.gle/yppuHW9tFb8WjeNU7> 填表報名。
2. 本報名表截止日期為 9/3(五)。
3. 每堂課程上限人數為 25 人，超過人數將在 9/6(一)採錄影抽籤分配，結果於下午公告於校網

實驗課程專區，並請導師協助通知錄取學生。

4. 參與實驗課程請勿無故遲到，有事情請向任課教師請假。
5. 報名時，若欲參加其他年段班別，可填寫第二志願；待抽籤結束後，若該班有空缺，再行錄取。
6. 若第二志願報名超過人數，將舉行第二次抽籤，時間待訂。
7. 本年度不得無故轉退班。

四、班級管理辦法

1. 若學生有以下情節，經任課教師勸導未聽者，教務處將予以警告乙次：
 - (1) 上課時間喧嘩吵鬧，干擾課堂秩序者。
 - (2) 上課時間不見人影，遲到早退者。
 - (3) 經常未請假，無故未到者。
 - (4) 校外活動不遵守教師指導，影響校譽，危害安全者。
 - (5) 其他嚴重違背課堂教學秩序者。
2. 警告三次，將予以退班處分。

五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將依相關法令、習慣及誠實信用原則公平解決之。

承辦人	教務主任	校長
		